

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5月7日下午2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4月27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。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陈雁升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的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对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〉激励对象及涉及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》；

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陈剑丰、刘慧娴、陈泽标、杜健平、张晶晶因个人原因从公司离职，根据公司《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”）及相关规定，取消该5人的激励对象资格，同时取消已授予其的股票期权共计29.1452万份（因2012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为43.7178万份）。

同时，根据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的规定，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股票拆细、配股或缩股等事项，应对股票期权数量以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。公司于2013年4月22日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同意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.20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。该方案已于2013年5月6日实施完毕。因此，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将授予股



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及涉及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。

经过本次调整，原股票期权总数 310.0692 万份调整为 421.3860 万份，首期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5.85 元调整为 10.49 元。首期授出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减少至 62 人。独立董事就该调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独立董事认为，此项调整符合有关规定，同意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、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》。

公司董事陈烽、卢醉兰、屠鑫作为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受益人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，其余 4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五月七日